

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2454)

429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
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第1聯



股東 台啟

* 本次股東常會 *
* 恕不發放紀念品 *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
www.stockvote.com.tw

※ 個人資料運用告知條款 ※
中信銀基於為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本事件項之目的，在本事件項之目的存續期間，或依相關法令所定或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約定之保存期限(以孰後屆至者為準)，就直接或間接蒐集之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音軌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包括但不限於為簽字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本事件項之第三聯。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資料，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金融商品或服務及提前終止與您之契約及相關服務。中信銀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得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貼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號碼蘭字第0088號
信風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開 會 通 知 書

- 一、茲訂於民國104年6月12日上午9時整假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篤行一路1號聯發科技(國際會議廳)舉行本公司104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 民國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2. 監察人審查報告。3. 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 承認民國一〇三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 承認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及選舉事項：1. 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2. 討論修訂本公司內部規章如下：(1)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2)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3)背書保證作業辦法。3. 討論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4. 改選第七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案。5. 討論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就業禁止之限制。(四)臨時動議。
- 二、盈餘分派案主要內容：現金股利每股配發22元，俟股東常會通過後，由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
- 三、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於股東會決議解除本公司新選任董事就業禁止案，有關新任董事兼任內容，將於股東會決議本案時補充之。
- 四、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1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五、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4年5月12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六、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4年5月13日起至104年6月9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 七、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八、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第3聯：親至股東如親自出席會場請於此聯簽章後

104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04年6月12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 致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戶號：股東：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Blank box for signature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中國信託 蓋章處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104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4年6月12日上午9時整 地點：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篤行一路1號聯發科技(國際會議廳)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	--



廣告回信
臺灣北區郵政管理局登記證
台北廣字第01740號
限時專送

(免貼郵票)

市縣

區鎮鄉

里村街

寄件人：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代理部
收

第1聯

429

100008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中國信託重慶大樓)

第2聯：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戶名	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	戶號	429
說明事項	原登記匯款帳號	聯發	
印鑑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 存簿(冊) 700 局號	帳號	

一、採用匯款者(限本人帳號)，匯款處理費10元由股東股利款扣除，欲變更或新增登記匯款帳號者，請於右下方欄位由左方依次填寫後寄回。
二、未採用匯款及無匯款帳號者將於現金股利發放日以掛號郵寄支票寄發。(其中掛號郵費及支票處理費合計29元由股東自行負擔)

現金股利不同意匯入原登記匯款帳號者請於104年股東常會前填妥新銀行帳號並加蓋印鑑寄回中國信託代理部更正，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免寄回。

※銀行名稱及代號
(請填寫正確)

台北富邦	012	聯遠	邦東	803
國泰世華	013	元永	大豐	806
高雄銀行	016	玉山	凱基	807
兆豐國際	017	玉山	凱基	808
花旗	021	凱基	新景	809
台企	050	星展	新景	810
渣打國際	052	新景	大	812
台中商銀	053	大		814
日盛	815			
安泰	816			
中國信託	822			
京城	054			
華新	102			
新陽	103			
聯邦	108			
遠東	118			
華南	805			
華信	808			
華南	807			
華南	808			
華南	809			
華南	810			
華南	812			
華南	814			

貴股東欲匯款之金融機構未列於上述一覽表者，可自行於匯撥申請書內填入該金融機構帳號。

第3聯

委託書填表須知

- 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人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177條規定辦理。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向徵求委託書之公司，書面索詢徵求委託書內容及廣告資料，並索取徵求委託書之徵求書及徵求委託書之徵求書，徵求委託書之徵求書及徵求委託書之徵求書，徵求委託書之徵求書及徵求委託書之徵求書。
- 股東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委託書應由委託書人親自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由委託書人親自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由委託書人親自簽名或蓋章。
- 委託書應由委託書人親自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由委託書人親自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由委託書人親自簽名或蓋章。
- 徵求委託書人應於委託書填表前，向徵求委託書之徵求書及徵求委託書之徵求書，徵求委託書之徵求書及徵求委託書之徵求書。
- 委託書應於開會5日前送交本公司，委託書應於開會5日前送交本公司，委託書應於開會5日前送交本公司。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429	聯發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4年6月12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承認民國一〇三年度之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2. 承認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3. 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1)○贊成(2)○反對(3)○棄權 4. 討論修訂本公司內部規章如下：(1)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2)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3)背書保證作業辦法。 (1)○贊成(2)○反對(3)○棄權 5. 討論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1)○贊成(2)○反對(3)○棄權 6. 改選第七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7. 討論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就業禁止之限制： (1)○贊成(2)○反對(3)○棄權 8.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簽名或蓋章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姓名或名稱	戶號	姓名或名稱	戶號			
姓名或名稱	戶號	姓名或名稱	戶號			
姓名或名稱	戶號	姓名或名稱	戶號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